

專櫃線裝書目

館藏徐復觀先生贈線裝書簡明目錄·史部傳記類暨地理類

陳惠美*、謝鶯興**

傳記類

徐張力臣(弨)先生年譜一卷吳山夫(玉搢)先生年譜一卷一冊，民國段朝端撰，民國段炳初校，冒景璠、冒景瑜校字，冒廣生刊楚州叢書本，民國間刊本 B10. 2q/(q3) 7740

附：己未(民國八年，1919)段朝端<張力臣先生年譜自序>、丁巳(民國六年，1917)段朝端<吳山夫先生年譜自序>。

藏印：「復觀藏書」方型藍印、「徐故教授復觀贈書」藍色長戳。

板式：粗黑口，雙魚尾，左右雙欄。半葉十行，行二十四字；小字雙行，行二十四字。板框 11.0×16.3 公分。雙魚尾間題書名簡稱及葉碼(如「張」、「一」)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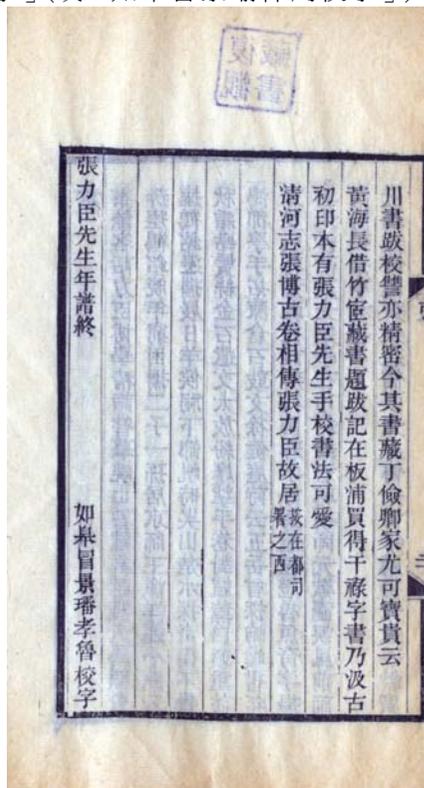
* 僑光科技大學多媒體與遊戲設計系副教授

**東海大學圖書館流通組組員

卷之首行上題書名(如「張力臣先生年譜」)，下題「楚州叢書」，次行與三行間上題「山陽段朝端笏林撰」，二行下題「男炳旭傳初校」，三行下題「如皋冒廣生疚齋刊」，卷末題書名(如「張力臣先生年譜終」)及「如皋冒景璠孝魯校字」(或「如皋冒景瑜仲周校字」)。

按：1.段朝端<張力臣先生年譜自序>

云：「丁巳七月編周菘畦徵君年譜成，記丁默存藏有當時名公與徵君往還手札十大冊，原題名賢尺素，默存改題曲江手蹟，料其中必有補年譜所未及者。時默存寓滬，適汪君澄伯南游，因託向鈔，默存慨然以全冊寄淮，供予采擇，復以朱二玉所繪符山堂圖長卷一同見示。予久欲為張力臣、張虞山、吳山夫三先生各作一譜，合周為習隱、穆四譜，期與潛邱四家軼事、柘師頤志四譜相配。今見此卷，欣然命筆，旁搜各書排比歲月，圖中題詠諸作全行載入，可謂洋洋大觀。力臣在當名譽極高，交游極廣，談金石者至今推為鼻祖。」



和徐樂社四十年沿革志略一卷增補樂社沿革志略一卷一冊，傅錫祺編，日本昭和十八年(1943, 民國三十二年)台北興南新聞社鉛印本，B10. 3/2283 附：日本昭和辛未(六年，1931，民國二十年)林資修<樂社三十年間沿革志略序>。

藏印：「徐故教授復觀贈書」藍色長戳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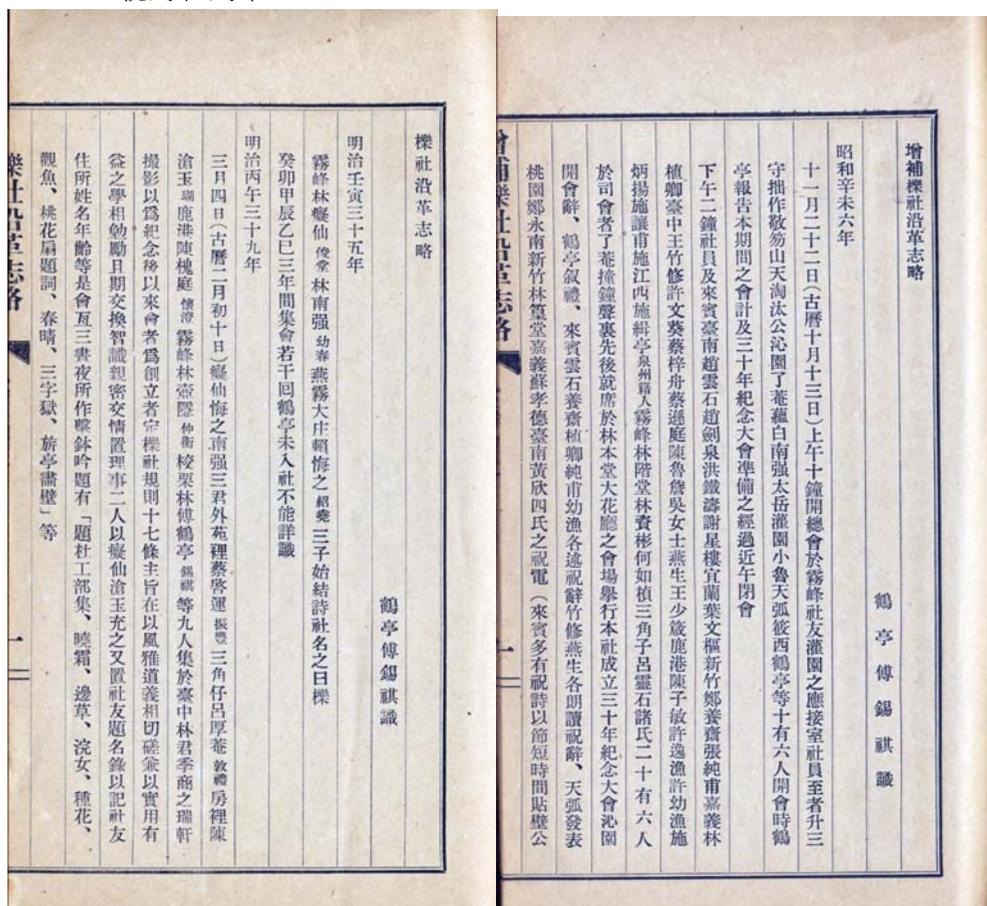
板式：單魚尾，四邊雙欄。半葉十二行，行三十九字。板框 11.6×21.2 公分。板心上方題「樂社沿革志略」，魚尾下為葉碼。

卷之首行題(或「增補樂社沿革志略」)，次行題「鶴亭傅錫祺識」。書籤題「樂社四十年沿革志略」「壬午(昭和十七年，1942，民國

三十一年)仲冬灌園題」。

書末版權頁依序題「昭和十八年(1943, 民國三十二年)五月二十八日印刷」、「昭和十八年六月二日發行」、「非賣品」、「臺中州豐原郡潭子庄潭子一七一番地」、「編輯人 傅錫祺」、「臺中州臺中市初音町一丁目五番地」、「發行人 莊垂勝」、「臺北市末廣町五 八」、「印刷所 興南新聞社」、「臺北市末廣町五 八」、「印刷人 呂靈石」。

按：書分「櫟社沿革志略」與「增補櫟社沿革志略」兩部份，前者自日本明治三十五年(1902, 清光緒二十八年)至昭和六年(1931, 民國二十年)，後者自昭和六年(1931, 民國二十年)迄昭和十七年(1942, 民國三十一年)。書中所記皆臺灣文學前輩，惟時係日本領臺時期，故仍視為和刻本。



地理類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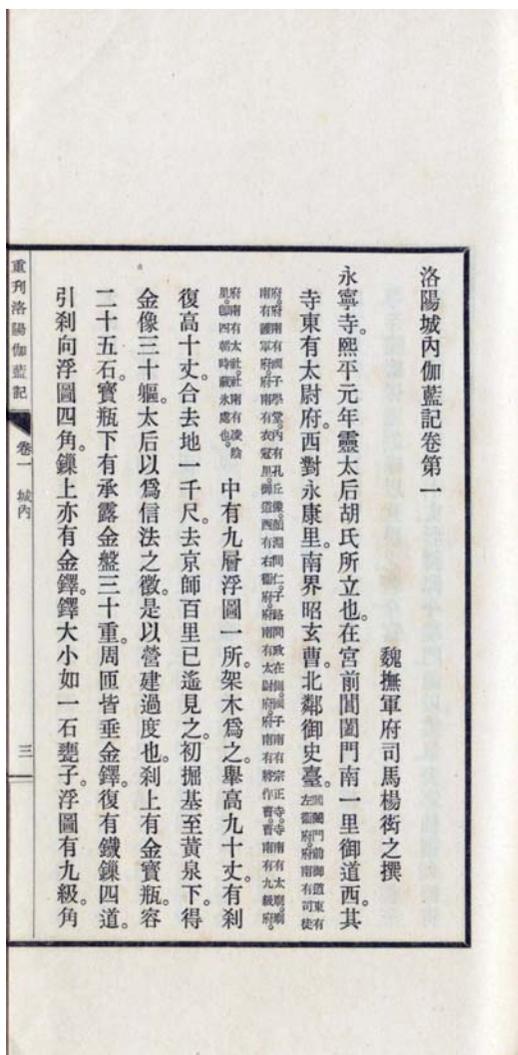
徐重刊洛陽伽藍記五卷附校勘記及索引二冊，北魏楊銜之撰，民國徐高阮重別文注並校勘，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專刊之四十二，民國四十九年台北中央研究阮歷史語言研究所鉛印本，B11. 33/(r)4623-2

附：〈重刊洛陽伽藍記上冊目錄〉、民國二十九年徐高阮撰〈重刊洛陽伽藍記序〉、民國三十七年陳寅恪撰〈重刊洛陽伽藍記陳序〉、民國四十八年徐高阮撰〈重刊洛陽伽藍記付印前記〉、〈重刊洛陽伽藍記凡例〉、北魏楊銜之撰〈洛陽伽藍記序〉、〈洛陽伽藍記校勘記〉、〈洛陽伽藍記索引(分人名、地名、佛典等三種)〉、〈附錄一·陳寅恪·讀洛陽伽藍記書後(原載民國二十八年出版之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八本第二分)〉、〈附錄二·徐高阮·洛陽伽藍記補注體例辨及後記(此篇原載民國三十九年七月出版之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二十二本)〉。

藏印：「復觀藏書」方型藍印、「徐故教授復觀贈書」藍色長戳。

板式：細黑口，單欄，單魚尾。無界欄，半葉十行，行二十八字；小字雙行，行三十六字。板框 11.6 × 16.4 公分。板心上方題「重刊洛陽伽藍記」，上冊之魚尾下題「卷○城○」及葉碼，下冊之魚尾下則題「校勘記卷○」及葉碼。

上冊各卷首行題「洛陽城○伽藍記卷第○」，次



行題「魏撫軍府司馬楊銜之撰」，卷末題「洛陽城○伽藍記卷第○」；下卷首行題「卷○」，次行依序題「寺別」、「頁次」、「行次」、「正補及存疑字句」、「校記」。

扉葉右題：「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」、「專刊之四十二」，左題「北魏楊銜之撰」、「徐高阮重別文注並校勘」，中間書名題「重刊洛陽伽藍記○冊」。

書末版權頁由右至左依序題：「中華民國四十九年八月出版」、「全二冊」、「重別文注並校勘者徐高阮」、「發行者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」、「印刷者精華印書館股份有限公司」，由上至下依序題：「中央研究阮歷史語言研究所專刊四十二」、「重刊洛陽伽藍記」、「版權所有不准翻印」。

按：徐高阮〈重刊洛陽伽藍記序〉云：「楊銜之洛陽伽藍記五卷，據史通補注篇稱，有作者自注，然今所存以明如隱堂本最古，則其自注盡已羈入正文，無復分別。自顧千里議論此事以來，吳若準、唐晏先後各爲此記厘別文注，遂有集證、鈞沈行世。惟二氏於原書補注之體並未深考，故所厘定俱憑臆必。……去歲陳寅恪先生講席緒言，始論楊銜之自注之體可參照其同時注書通習以事考定。」

